

臺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辦事處 函

地址：10486 台北市中山區伊通街 59 巷 6 號 2 樓
電話：02-2508-4002 傳真：02-2507-5224

受文者：本處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09 日
發文字號：臺區水工會北市辦字第 10502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經濟部水利署函影本

主旨： 函轉經濟部水利署函復本會有關承裝商於供水時有關管線
管材是否提供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核准之 CNS 正字標記證書
即可供水案，請會員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檢附經濟部水利署 105 年 5 月 2 日經水事字第 10531042030
號函影本一份。

正本：本處全體會員
副本：

主任委員

施宗顯

經濟部水利署 函

機關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501號
聯絡人：彭雅琴
聯絡電話：02-89415068 #5068
電子信箱：a640150@wra.gov.tw
傳 真：02-89415027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02 日
發文字號：經水事字第 1053104203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標檢局函.pdf

主旨：貴會函詢承裝商於供水時有關管線管材是否提供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核准之 CNS 正字標記證書即可供水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會 105 年 4 月 15 日台區水管會煌字第 105087 號函及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105 年 4 月 27 日 105 年 4 月 27 日經標一字第 10500552260 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依上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函示，該局所核發之正字標記證書即代表獲證廠商所生產標示有正字標記圖式及證書字號之產品符合國家標準；惟因用戶管線與其管件及衛生設備項目眾多，仍應於供水前再確認正字標記品目、廠商、證書資料是否符合後再行供水(正字標記資料查詢系統網址：<http://cnsmark.bsmi.gov.tw>)。

正本：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金門縣自來水廠、福建省連江縣自來水廠

署長 王瑞德